西平县公安局开展消防指导取得良好效果

一、工作背景

今年来，物业管理公司与小区业主之间在管理与服务中时常引发纠纷，而且有愈发突出之势，本着贯彻落实十九大提出的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要求，将服务型行政执法理念深入贯穿到行政执法过程中，指导物业公司依法依规办事，引导业主通过认真守法守规，依法依规行事，从而践行“管理执法”自觉转变为“服务执法”。

二、简要案情  
 我局执法人员于2021年5月19日、5月28日、6月1日、6月26日对我县京都公寓小区进行了四次检查指导。首次检查该单位存在的问题是：消防安全制度不健全，防火检查、消防安全培训没有进行，无灭火和紧急疏散预案、未进行演练，消防车通道占用，电瓶车违规充电，灭火器配置数量不足等几个方面的问题。小区业主对物业的管理服务也颇有微词。认为管理服务不到位。检查时该单位工作很配合，对存在问题有三个答复，一是目前小区业主对物业的管理不够配合，保安多次制止，但此类现象仍屡禁不止：二是灭火器数量配置不足，是因为在接手物业之时，当时并没有配置灭火器，现在购置灭火器的资金筹集有难度。三是消防安全制度没有人懂，没有进行制定，没有实施。在前几次检查之后，考虑该单位的情况是目前城市化发展中基础设施不够完善和开发商与物业交接的问题，加上该单位懂消防安全知识的人少，对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没有做出相应处罚。

三、案情焦点分析

本案的焦点是：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汽车工业的发展，目前城市中居民小区的停车位不足，与日俱增的电瓶车充电也是一个难题，小区设置的充电位明显不足，而且要新增电瓶车充电位，又与绿化面积之间产生了冲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河南省消防条例》的规定，占用消防车通道和电瓶车违规充电，在管理单位有相应管理措施的情况下，被处罚对象是个人，那么多的电瓶车，对于公安机关来说，处罚难度太大。

四、行政指导过程

根据该京都公寓小区的特殊情况，我局将工作重点放在了帮助指导上，采取了以下几个措施：

一是开展集中清查行动，结合该单位存在的电瓶车违规充电和占用消防车通道的现象，6月17日针对京都公寓联合物业、小区所在办事处开展了集中清查行动，目的旨在让小区管理人员掌握开展此类工作的方法，明确相关规定，同时向业主宣传消防安全常识，让其增强消防安全知识，本次行动作用明显，在6月26日的检查时，该小区内电瓶车违规充电和消防通道被占用的现象已经很少出现。

二是具体指导相关人员拟定单位的消防安全制度，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培训和演练。借助已有的消防安全制度模板，工作人员对该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和工程人员进行指导，完善软件资料，现场实际操作进行检查和培训的示范，对演练程序进行规范。经实地帮教，该单位了完善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逐步正规。

三是发放相应的宣传资料，向小区居民发放消防安全宣传册，让物业在通道内和大厅内张贴禁止占用通道和禁止电瓶车充电的资料，加上巡查人员的提醒，居民的消防违法行为也大幅减少。

五、效果评析

经过对该单位的几次检查和实地的指导，小区内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逐步减少，消防车占用通道和电瓶车违规充电的问题很少出现，灭火器配置也很快到位，消防器材的保持较高的完好率，消防隐患大大减少，小区物业公司的管理服务水平得到了提升，小区业主的遵法守规的意识也进一步增强。